

## 公告公示 Announcement

- 法学院关于选拔本科生赴新... 11-19
- 关于举办“辽宁省法学类研... 10-14
- 法学院关于2019年秋季学期... 08-22
- 中韩国土空间管制法律制度... 05-23
- 山东省2018年选调应届优秀... 06-05
- 盛京法律评论征稿启示 03-13
- 2018年中国经济法治高端论... 03-09
- 2018经济法30人论坛邀请函 02-06

## 常用链接 Useful Links

- ◇ 辽宁大学
- ◇ 法学教学综合实训中心
- ◇ 辽宁大学法律硕士（JM）

当前位置： 首页&gt;&gt;学院动态&gt;&gt;公告公示&gt;&gt;正文

## 关于举办“辽宁省法学类研究生法律文书与辩论大赛”的通知

2019-10-14 09:09

## 省内各法学类研究生培养单位：

为全面贯彻落实《教育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深化研究生教育的意见》（教研〔2013〕1号）和《辽宁省教育厅 辽宁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辽宁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深化研究生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》（辽教发〔2015〕184号），不断深化研究生培养模式改革，进一步提高研究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。拟定于2019年10月至2019年11月举办“辽宁省法学类研究生法律文书与辩论大赛”，赛事由辽宁省教育厅主办，辽宁省“法学类”研究生创新与学术交流中心（设在辽宁大学法学院）承办。

## 一、竞赛组织

## （一）组织机构

主办单位：辽宁省教育厅

承办单位：辽宁省研究生法学培养创新与交流中心（设在辽宁大学法学院）

## （二）组织形式

竞赛设组委会负责本次竞赛组织、筹划、协调工作，并对竞赛规则享有解释权。

组委会下设评委会、秘书处。竞赛评委会由教授、法官、检察官、律师或其它从事法律相关工作的专业人士组成。秘书处设在辽宁大学法学院。

## 二、参赛对象与要求

辽宁省各法学类研究生培养单位均可参加，各单位以一队为限。

### 三、竞赛规则及流程

#### （一）竞赛题目

竞赛组委会秘书处负责编制竞赛题目。

#### （二）参赛队伍

每队参赛队员3-5人，应当为该培养单位全日制在读研究生。

参赛队伍设领队1名，参赛指导教师不超过2名。领队负责与组委会秘书处联络相关竞赛事务。

#### （三）竞赛办法及参赛安排

赛程分为法律文书部分及法庭辩论部分；

法律文书部分：

每支参赛队应同时提交1份公诉词与1份辩护词，组委会根据各队提交的法律文书评选出本届优秀法律文书奖,评委由非决赛评委（抽签决定）组成，匿名评审，采取票决方式。

法庭辩论部分：邀请获得公诉方一等奖和辩护方一等奖的队伍进行法庭辩论赛。辩论赛后决出冠亚军。

审判庭由三位专家组成，其中一位担任审判长，审判庭的成员由大会组委会秘书处邀请专家担任。

### 四、竞赛奖项设置

1.法律文书奖：计划设一、二、三等奖，共6名，公诉方3名，辩护方3名。

2.辩论赛奖：辩论赛分别授予冠亚军称号，计划设“最佳辩手奖”、“最佳公诉人奖”奖项。

注：确切奖项数量，根据参赛队数量按照《辽宁省研究生创新与学术交流中心建设与管理办法》相关条款执行。

## 五、竞赛组委会秘书处联系方式

通讯地址：沈阳市皇姑区崇山中路66号辽宁大学博远楼105室法律硕士办公室，“辽宁省法学类研究生法律文书与辩论大赛”组委会秘书处。

联系人：刘浩 邮编：110036

电话：024-62202410

传真：024-62202400

电子邮箱：13840206299@126.com

## 六、其他事项

### （一）报名

请各参赛队于10月20日前将“辽宁省法学类研究生法律文书与辩论大赛”参赛回执（附件2）报到大赛组委会秘书处。参赛回执请加盖单位公章后通过快递或传真发到大赛组委会秘书处，同时请发送参赛回执电子版。

### （二）竞赛地点

辩论赛地点：辽宁大学蒲河校区方圆楼模拟法庭

（三）未尽事宜请随时关注法学院官网的最新通知，如需咨询请与竞赛组委会秘书处联系。

辽宁省“法学类”研究生创新与学术交流中心

二〇一九年十月

附件1：辽宁省法学类研究生法律文书与辩论大赛日程表

附件2：辽宁省法学类研究生法律文书与辩论大赛参赛回执

请详见附件



附件【辽宁省法学类研究生法律文书与辩论大赛通知2019-10-11.pdf】已下载79次

【关闭窗口】

---

[首页](#) | [学院概况](#) | [学院动态](#) | [师资队伍](#) | [学科建设](#) | [学术研究](#) | [合作交流](#) | [教学管理](#) | [招生就业](#) | [党群工作](#) | [院办刊物](#) | [学生天地](#)

辽宁大学法学院 地址：辽宁省沈阳市沈北新区道义南大街58号

电话：024-62602408 邮编：110136

ICP备案号：辽ICP备 05001361号